

西安海诚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台数字化液面自动监测仪，示功仪及示功仪载荷标校装置等水油气专用仪器仪表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6 月 23 日，西安海诚石油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500 台数字化液面自动监测仪，示功仪及示功仪载荷标校装置等水油气专用仪器仪表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要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组织召开该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西安海诚石油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西安国恒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要求公司）及特邀专家，共 5 人（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对该工程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和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验收组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草滩十路 1155 号智巢产业园 C 座 7 层 0706-0711。本项目年产数字化液面自动监测仪，示功仪及示功仪载荷标校装置等水油气专用仪器仪表设备 500 台。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不新增占地，不新增人员，利用原项目办公室 0706、0707 改扩建为数字化液面自动监测仪，示功仪及示功仪载荷

标校装置等水油气专用仪器仪表设备生产线的生产区（一区）和生产区（二区），总建筑面积为 160m²。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 2021 年 5 月委托西安京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年产 500 台数字化液面自动监测仪，示功仪及示功仪载荷标校装置等水油气专用仪器仪表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5 月 20 日取得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行政审批服务和大数据资源管理局关于《西安海诚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台数字化液面自动监测仪，示功仪及示功仪载荷标校装置等水油气专用仪器仪表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经开行审环批复[2021]049 号）。

本项目于 2021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5 月建设完成开始调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依托原有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年产 500 台数字化液面自动监测仪，示功仪及示功仪载荷标校装置等水油气专用仪器仪表设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经开行审环批复[2021]049 号文中的内容对比，除原辅料中无锡铅线的用量根据市场需求发生变动外，其余均

与环评一致。因此，本项目的变动界定结果为：项目有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气

废气主要为主要是焊接工序使用锡焊时产生的锡焊废气，主要成分为锡及其化合物。锡焊废气依托原项目的移动式锡焊烟尘净化器进行处理。

(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因不新增人员，生活污水量与原项目一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4\text{m}^3/\text{d}$ 。生活污水直接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3) 噪声

本项目不新增设备，均依托原项目设备。原有项目不使用大、中型机械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且均设在独立生产区域内。本项目通过将设备安装在车间内来降低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4) 固废

本项目因不新增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与原项目一样，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625t/a ，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焊渣。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0.05t/a ，焊渣产生量为 0.0002t/a ，废包装材料和焊渣分类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由供应商回收利用或外售。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调试效果

(1) 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厂界无组织锡及其化合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的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2）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化粪池出口废水 pH 范围为 7.73~7.85，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的浓度值分别为 74mg/L~83mg/L、36.3mg/L~46.4mg/L、21mg/L~31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的浓度值为 2.39mg/L~2.54mg/L，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厂界四周监测点昼间噪声范围在 52~55dB（A）之间，夜间噪声范围在 39~42dB（A）之间，昼夜间噪声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焊渣等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和焊渣分类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由供应商回收利用或外售。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全部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公司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各环保措施的建设，验收监测结果及调查结果可知，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采取相应措施后，均可做到达标排放，且各污染物排放量相对较小，所以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西安海诚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 台数字化液面自动监测仪，示功仪及示功仪载荷标校装置等水油气专用仪器仪表设备项目，在建设中严格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经监测和调查，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可妥善处置，总体上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处理效果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

2021 年 6 月 23 日

年产 500 台数字化液面自动监测仪，示功仪及示功仪载荷标校装置等水油气专用仪器仪表

设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专家组签到表

2021年6月23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李友乾	西安航天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8608206499	李友乾
崔双科	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	高工	13572207886	崔双科
王慧琴	西安市环境监测站	高工	13002979371	王慧琴